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持牌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持牌證券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D-GOLD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7)

1.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4.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6. 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及摘要的議案
7. 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8. 關於聘任2023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9. 關於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10. 202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11. 關於2022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
12. 關於2023年度公司為香港子公司提供年度擔保額度的議案
13. 關於公司開展2023年度期貨和衍生品交易的議案
14. 關於公司開展2023年度黃金遠期交易與黃金租賃組合業務的議案
15. 關於發行H股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16. 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城區經十路2503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至19頁。

本公司隨本通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該代理人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

任何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並代其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閣下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代閣下投票，務請按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並將填妥的表格儘快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只供H股股東)，且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3年6月6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前)以來人、來函或傳真方式送達。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3年5月17日

目 錄

釋義	1
預期時間表	4
董事會函件	5
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5
附錄一 — 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20
附錄二 —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29
附錄三 — 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34
附錄四 — 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36
附錄五 — 2022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	55
附錄六 — 關於2023年度公司為香港子公司提供年度擔保額度的議案	65
附錄七 — 關於公司開展2023年度期貨和衍生品交易的議案	67
附錄八 — 關於公司開展2023年度黃金遠期交易與 黃金租賃組合業務的議案	7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向境內投資者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內資股；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2023年6月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城區經十路2503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年度報告」	指	本公司於2023年4月27日於本公司網站(www.sdhjgf.com.cn)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的2022年年度報告；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銀保監會」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公司」	指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2000年1月31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1787)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547)上市；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性授權」	指	授予董事會增發H股股份的一般授權，惟股份的總數目不得超逾股東通過有關決議案當日已發行H股總數目的20%；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釋 義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3年5月11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本通函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利潤分配」	指	建議每10股股份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7元(含稅)；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山東黃金集團」	指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
「山東黃金集團公司」	指	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於1996年7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分別由山東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有約70%、山東國惠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約20%及山東省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約10%；

釋 義

「山東黃金香港」	指	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於2017年2月27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上海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監事會；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及
「%」	指	百分比。

預期時間表

下文載列(其中包括)利潤分配的預期時間表：

就利潤分配而言：

事件	2023年 (香港時間)
遞交H股股份過戶文件以獲取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最後時限.....	6月1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 股東身份而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期間.....	6月2日(星期五)至 6月7日(星期三)
交回股東週年大會代理人 委任表格的最後時限.....	6月6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及時間.....	6月7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刊發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6月7日(星期三)
就有關利潤分配按連權基準 買賣H股的最後日期.....	6月12日(星期一)
就有關利潤分配按除權基準 買賣H股的首日.....	6月13日(星期二)
遞交H股股份過戶文件以獲取利潤分配 資格的最後時限.....	6月14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三十分
為釐定有權獲取利潤分配資格 而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期間.....	6月15日(星期四)至 6月20日(星期二)
釐定有權獲取利潤分配的H股股東資格的 記錄日期.....	6月20日(星期二)
恢復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	6月21日(星期三)
支付利潤分配日期.....	7月18日(星期二) ^(附註)

附註：本通函時間表列出有關利潤分配時間因須經股東批准利潤分配，因此日期或期限僅作參考，本公司可能進行更改。預期時間表如其後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作公告通知股東。

本通函提述的時間及日期均為香港時間及日期。



SD-GOLD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7)

執行董事：

劉欽先生(副董事長)
王樹海先生
湯琦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航先生(董事長)
王立君先生
汪曉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運敏先生
劉懷鏡先生
趙峰女士

敬啟者：

中國註冊辦事處及總部：

中國
山東省
濟南市歷城區
經十路2503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4003-06室

1.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4.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6. 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及摘要的議案
7. 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8. 關於聘任2023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9. 關於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10. 202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11. 關於2022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
12. 關於2023年度公司為香港子公司提供年度擔保額度的議案
13. 關於公司開展2023年度期貨和衍生品交易的議案
14. 關於公司開展2023年度黃金遠期交易與黃金租賃組合業務的議案
15. 關於發行H股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16. 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緒言

本人代表董事會邀請閣下出席將於2023年6月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城區經十路2503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本通函旨在為閣下提供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以使閣下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以下所提呈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1.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上述全文載於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董事會報告內。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乃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9日考慮及批准，並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

2.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報告全文載於年度報告內。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乃經監事會於2023年3月29日考慮及批准，並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

3. 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上述報告的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乃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9日考慮及批准，並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

4.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上述報告的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乃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9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5. 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上述報告的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乃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9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6. 關於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及摘要的議案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摘要。年度報告於2023年4月27日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dhjgf.com.cn>)上刊發及寄發。

年度報告及摘要乃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9日考慮及批准，並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以供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

7. 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公司章程作出的建議利潤分配預案。

經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信永中和(國內)」)審計確認，2022年度本公司母公司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1,505,657,089.26元(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統計)。依據《中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按照中國會計準則計算，本公司母公司提取純利的10%作法定盈餘公積人民幣150,565,708.93元，加上本年初未分配利潤人民幣6,149,258,961.75元，扣除本年度支付2021年度現金股利人民幣223,671,476.25元及提取永續債利息人民幣353,095,755.11元，當年可供股東分配的利潤為人民幣6,927,583,110.72元。

根據於2023年3月29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通過的決議案，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派末期股息每十(10)股股份人民幣0.7元(含稅)。於2023年3月29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公司總股本4,473,429,525股，以此為基數計算擬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313,140,066.75元，剩餘未分配利潤結轉以後年度分配。

董事會函件

本公司2022年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245,858,630.24元，其中包含歸屬於永續債持有人的利潤人民幣353,095,755.11元。扣除永續債利息後，公司2022年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892,762,875.13元。本次派發現金紅利佔當期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35.08%。公司2022年度未分配利潤累積滾存至下一年度，全部用於公司運營發展。未分配利潤的使用，有利於公司發展戰略的實施，可提升企業未來綜合競爭能力和持續盈利能力。

本公司將按比例向持有普通股碎股之股東支付現金股息(即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7元)。所派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和宣派，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和滬港通股東發放，以港幣向外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幣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股東週年大會召開當日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中間價為準。

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企業所得稅法**」)，非居民企業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0%。為此，任何以非個人企業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

任何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註冊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倘不希望由本公司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須適時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中國執業律師出具的認定其為居民企業的法律意見書(加蓋律師事務所公章)及相關文件。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通知**」)，在香港發行股份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派發的股息，一般須按1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然而，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本身的所得稅率視乎其居住國家與中國大陸的相關稅收協議而有所不同。據此，在向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派發股息時，本公司將預扣10%的股息作為個人所得稅，除非相關稅務法規、稅收協議或通知另有規定。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滬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

對於香港聯交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上交所A股股票(「滬股通」)，其股息紅利將由本公司通過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義持有人賬戶以人民幣派發。本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滬股通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議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本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議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滬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A股股東一致。

港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

對於上交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香港聯交所H股股票(「港股通」)，其現金紅利以人民幣派發。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H股股東一致。相關稅收政策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建議股東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股份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利潤分配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享有利潤分配之H股股東，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如屬聯名持股，利潤分配支票將郵遞至就該等聯名持有股份在H股股東名冊內名列首位之人士。有關利潤分配支票寄發日期，請參閱本通函「預期時間表」一節。

買賣H股之風險提示

H股股東務請注意，預期現有H股自2023年6月13日(星期二)起就利潤分配之資格按除權基準買賣。利潤分配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進行。凡於取得批准前按除權基準買賣H股的任何人士，將因而承受有關該建議不能進行的風險。如有疑問，投資者應自行諮詢專業顧問。

利潤分配的說明

公司將持續重視對投資者的回報，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綜合考慮與利潤分配相關的各種因素，積極履行公司的利潤分配制度，與投資者共享公司發展的成果。

2022年度利潤分配的議案乃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9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8. 關於聘任2023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根據中國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相關規定，本公司擬繼續聘用信永中和(國內)作為本公司2023年度A股財務報告審計機構、內部控制審計機構，聘期一年。同時，根據香港聯交所和有關香港上市的要求，本公司擬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23年度H股財務報告審計服務機構，從事國際會計準則下的財務報告審計服務相關工作，聘期一年。2022年度財務報告審計費用為人民幣480萬元，包括A股財務報告審計費、H股財務報告審計費以及內部控制專項審計費。2023年度根據審計範圍和審計業務量的變化，審計費用將進行動態調整，所有費用(包括事務所派員到公司進行年報審計相關工作所產生的全部費用)擬不高於2022年度審計費用。

上述決議案乃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9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9. 關於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上述報告的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四。

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乃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9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10. 202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202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上述報告的全文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9日及4月27日的公告。

202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乃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9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11. 關於2022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2022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上述報告的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2022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乃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9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12. 關於2023年度公司為香港子公司提供年度擔保額度的議案

為滿足公司所屬境外全資子公司山東黃金香港生產運營、項目建設、境外併購及存量融資到期置換等資金需求，有效利用境外資金市場進行融資和降低融資成本，公司擬於2023年度向其提供總額不超過180,000萬美元的擔保(含截至2023年3月28日存續的擔保金額)(「**擔保額度**」)，以提高決策效率。

有關擔保額度的詳情，請參閱本通函**附錄六**。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提供擔保額度無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根據上海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年度擔保額度須提交至股東大會以供考慮及批准。由於根據上海上市規則，本公司將予提供的擔保額度須遵守股東批准，故本通函所載有關擔保額度的資料並非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或第十四A章編製，而僅為向股東提供資料而編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尋求批准本公司為山東黃金香港提供擔保額度。

13. 關於公司開展2023年度期貨和衍生品交易的議案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公司開展2023年度期貨和衍生品交易的議案。上述議案的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七。

公司開展2023年度期貨和衍生品交易的議案乃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9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14. 關於公司開展2023年度黃金遠期交易與黃金租賃組合業務的議案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提呈，藉以批准公司開展2023年度黃金遠期交易與黃金租賃組合業務的議案。上述議案的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八。

公司開展2023年度黃金遠期交易與黃金租賃組合業務的議案乃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9日審議及批准，並將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15. 關於發行H股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為確保在適當時，董事會可靈活及酌情地發行新股份，本公司建議向董事會授予一般性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額外H股，最多達於通過該決議案日期已發行H股的總面值20%上限。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3,614,443,347股A股及858,986,178股H股。待授予一般性授權獲得批准及在股東週年大會前無進一步發行股份的情況下，董事會有權發行不超過171,797,235股H股。

一般性授權將有效至下列最早發生者：(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ii)通過該決議案後12個月期間屆滿時；或(iii)本公司在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改該決議案下的授權時。

董事會於行使一般性授權的權力時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公司章程及中國的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相關規定。董事會目前並無根據一般性授權發行新股份之具體計劃。

該議案已經董事會於2023年3月29日審議通過，並將以特別決議案的形式呈交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

16.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2023年6月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城區經十路2503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至19頁。

任何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理人代其出席並投票。代理人毋須為股東。倘閣下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代閣下投票，務請按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儘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的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3年6月6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前)以來人、來函或傳真方式送達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只供H股股東)。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出席將於2023年6月7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日(星期五)至2023年6月7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股東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投資者務請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3年6月1日(星期四)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進行登記。為釐定獲得建議利潤分配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至2023年6月20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利潤分配，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3年6月14日(星期三)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進行登記。

17. 一般事項

本通函附錄的英文版為譯本，僅供股東參考。如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之處，概以中文版為準。

18.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各項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後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dhjgf.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發。

19.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建議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該等建議決議案。

20.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香港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航
謹啟

2023年5月17日



SD-GOLD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7)

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城區經十路2503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批准2022年度董事會(「董事會」)工作報告
2. 批准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批准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4. 批准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批准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6. 批准本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及摘要的議案
7. 批准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8. 批准關於聘任2023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9. 批准關於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10. 批准202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
11. 批准關於2022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
12. 批准關於2023年度本公司為香港子公司提供年度擔保額度的議案

13. 批准關於公司開展2023年度期貨和衍生品交易的議案
14. 批准關於公司開展2023年度黃金遠期交易與黃金租賃組合業務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15. 批准關於發行H股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動議：

- (a) 授予董事會無條件一般性授權，根據市況，單獨或同時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額外的H股（「H股」），包括決定擬發行股份的類別及數目、定價機制及／或發行價（或發行價區間）、發行起止的日期及時間、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行及配發的股份類別及數目；及／或作出、訂立或授出有關該等H股的任何售股建議、協議或購股權；
- (b) 董事會根據上述(a)項所述授權決定單獨或同時發行、配發及處理（無論是否通過行使購股權或任何其他方式）之H股的數目合計，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數目的20%；
- (c) 董事會可作出、訂立或授出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d)段）屆滿後行使有關該等H股的權利的售股建議、協議或購股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相關期間」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本決議案起至下列三者中較早之日期止之期間：
 - (i) 通過本決議案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通過本決議案後12個月期間屆滿時；或
 - (iii) 本決議案所賦予之授權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之日；

- (e) 授權董事會按本公司已配發及發行股份之方式配發及發行股份、類別及數目，以及本公司於有關配發及發行後之資本結構，增加註冊股本並對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必要的修訂，以反映本公司所增加註冊股本及新資本結構；
- (f) 為及時推進本公司根據本決議案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在本決議案(a)至(e)分段所述之事項獲得通過時，並在相關期間內，行使授予董事會就發行該等股份簽立、作出或促使簽立及作出其認為必要的全部文件、契據及事項之權力，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根據實際市況，授權董事會釐定發行方式、發行對象以及發行數目及比例、定價方式及／或發行價(包括發行價區間)、發行起止時間、上市時間、所得款項用途及其他資料；
 - (ii) 聘用必要的專業中介機構並簽署相關的協議或合同；
 - (iii) 代表本公司簽署承銷協議、保薦人協議、上市協議及為執行股份發行授權所需之所有其他文件；
 - (iv) 根據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發行方式、種類及數目和股份發行完成時公司股本結構的實際情況，適時辦理註冊股本變更登記及股本登記等有關事宜；
 - (v) 代表本公司向有關主管部門申請有關股份發行以及上市的批准、登記、備案及其他手續；
 - (vi) 釐定並支付相關上市費用及申請費用；
 - (vii) 根據本公司股份發行的方式、種類、數量和股份發行完成時公司股本結構的實際情況，適時對公司章程進行修訂並安排辦理必要的登記備案手續；及
 - (viii) 辦理董事會認為有關股份發行一切必要的其他手續及事宜，但不得違反任何適用的法律、法規、規例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

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g) 董事會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法規或香港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及在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或其他相關中國政府機構所有必要批准的情況下，方可行使有關授權之相應權力；董事會亦僅根據股東週年大會授予董事會的權限範圍內行使其於有關授權中之權力。」

承董事會命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航

中國，濟南，2023年5月17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欽先生、王樹海先生和湯琦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航先生、王立君先生和汪曉玲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運敏先生、劉懷鏡先生和趙峰女士。

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1. 凡於2023年6月2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需憑身份證或護照。本公司H股股東請注意，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日(星期五)至2023年6月7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3年6月1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有關本公司A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權登記日及安排，將於中國境內另行公佈確定。
2.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表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的股東，其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3. 股東如欲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應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且代理人委任表格須由委託股東親自簽署或其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委託股東是公司，則代理人委任表格須加蓋其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代理人委任表格由委託股東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簽署的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需公證。經公證的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代理人委任表格最遲須在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3年6月6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前)以來人、來函或傳真方式送達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只供H股股東)。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不會影響股東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4. 本公司H股代理人，憑代理人委任表格、委任代理人之文件(如適用)和代理人的身份證或護照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5. 根據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八條，普通決議案須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以上通過；特別決議案須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6.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本公司聘請的見證律師及其他有關人員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獨立董事：王運敏、劉懷鏡、趙峰)

各位董事：

作為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山東黃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022年度，我們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等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規定和要求，本著對全體股東負責的態度，誠信、勤勉、專業地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全面、及時、深入地關注公司發展狀況，積極出席相關會議，認真審議各項議案，對公司規範運作、關聯交易、對外收購、募集資金使用等重大事項發表客觀、公正地獨立意見，充分發揮獨立董事作用，切實維護了公司和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現將我們2022年度履職情況報告如下：

一、獨立非執行董事基本情況

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包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運敏先生、劉懷鏡先生、趙峰女士，三位均具備法律法規要求的專業資質和能力，在礦業、會計、法律、金融、企業管理等專業領域積累了豐富的工作經驗。具體情況如下：

王運敏，男，漢族，1955年10月生，採礦工程學士，中國工程院院士，正高級工程師。曾任冶金工業部馬鞍山礦山研究院露天採礦研究室科研人員，冶金工業部馬鞍山礦山研究院露天採礦研究室課題副組長，冶金工業部馬鞍山礦山研究院科研管理處處長助理，冶金工業部馬鞍山礦山研究院科研管理處院長助理、處長，冶金工業部馬鞍山礦山研究院副院長，中鋼集團馬鞍山礦山研究院有限公司院長、黨委書記。現任中國中鋼集團有限公司科技創新委員會主任、首席科學家，金屬礦山安全與健康國家重點實驗室主任，山東黃金獨立非執行董事，寶鋼資源(國際)有限公司、寶武資源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湖南南嶺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先後獲得國務院頒發的大型露

天礦陡幫開採技術研究、大型深凹露天礦陡坡鐵路運輸系統研究，安徽省人民政府頒發的露天轉地下開採平穩過渡關鍵技術、露天礦岩土工程災變控制技術等多項獎項。出版專著4部，主編專業手冊2部。

劉懷鏡，男，漢族，1966年8月生，工商管理碩士和法律學士，具備較豐富的上市公司董事以及法律專業知識和工作經驗，中國香港律師以及英格蘭和威爾斯律師，中國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曾任太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和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現任中昌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正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兆科眼科有限公司、中國恒泰集團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山東黃金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平安保險(集團)有限公司的外部監事。

趙峰，女，漢族，1969年2月生，經濟學學士，中國註冊會計師、香港註冊會計師(HKICPA)、英國資深特許公認會計師(ACCA)，具有豐富的公司管理和財務管理經驗。曾任安達信華強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師，丹麥寶隆洋行(中國)財務總監，美國蘋果電腦(中國)財務總監，瑞士盈方體育傳媒(中國)財務總監、總經理和深圳市維業裝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現任山東黃金獨立非執行董事，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和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我們作為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未在公司擔任除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外的任何職務，也未在公司股東單位擔任職務或領取薪酬，不存在影響獨立性的情況。

二、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概況

2022年，公司共召開股東大會會議7次、董事會會議14次、戰略委員會會議3次、審計委員會會議6次、提名委員會會議2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2次。我們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能積極出席股東大會、董事會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認真審議各項議案，通過現場考察、研讀資料以及多方溝通等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生產經營情況，依據自己的獨立判斷充分發表獨立意見，為公司董事會的科學決策和依法運作提出意見和建議。具體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一）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姓名	任職期間	
	股東大會 召開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王運敏	7	4
劉懷鏡	7	5
趙峰	7	5

報告期內，沒有發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股東大會議案提出異議的情況。

（二）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姓名	本年應					是否 連續兩次 未親自 參加會議
	參加 董事會 次數	參加 現場會議 次數	參加 通訊會議 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王運敏	14	0	14	0	0	否
劉懷鏡	14	0	14	0	0	否
趙峰	14	1	13	0	0	否

報告期內，董事會各項議案均投贊成票，無反對票或棄權票。

(三) 專門委員會的運作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報告期內，我們根據《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各專門委員會實施細則，積極組織和參加各相關專門委員會的工作，未缺席相關會議，對審議的議案全部贊成，未提出反對或棄權的情形。有效發揮了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各專門委員會在公司治理、重大決策中的作用，維護了公司的整體利益和全體股東的利益。

(四) 現場考察及公司配合工作的情況

我們充分利用參加現場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的機會到公司進行實地考察，同時也會採用視頻、電話、郵件等方式與公司保持溝通。在公司年度報告編製過程中，多次與會計師及公司財務部、審計法務部等相關人員溝通了解公司財務與審計內控制度等執行情況，對公司定期報告等其他事項做出了客觀、公正的判斷。我們認真履行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持續加強與公司董事長、其他董事、監事會、高管層的溝通和交流，及時了解公司日常生產經營和管理狀況，以及董事會決議執行情況。報告期內，公司為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內的全體董事辦理董事責任保險，建立了外部董事溝通機制，及時匯報公司生產經營情況和重大事項進展情況，並就我們關心的重要事項進行專項說明，認真聽取我們提出的專業意見並研究落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提供了完備的條件和支持。

三、年度履職重點關注事項的情況

(一) 關聯交易情況

我們嚴格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5號—交易與關聯交易》、《公司章程》、《公司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的有關規定，我們對報告期內關聯交易的必要性、定價的公允性、審批程序的合規性等方面進行事前審核，並發表獨立意見。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調整2022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額度上限的議案》、《公司關於與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簽署〈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議案》、《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風險評估報告》、《公司與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發生存款業務風險處置預案》、《關於控股子公司租賃萊州魯地礦業投資開發有限公司金城金礦採礦權的議案》、《公司對山東黃金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的風險持續評估報告》、《關於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山東黃金有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進一步落實同業競爭相關承諾的議案》、《關於收購萊州金岸生態有限公司掛牌資產並簽訂交易文件的議案》等8項關聯交易議案，關聯董事均迴避表決，對股東大會職權範圍內審議事項，均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我們認為公司關聯交易事項及決策程序符合相關規定，是基於公司業務特點和正常經營發展需要，並依據市場價格定價，定價合理、公允，沒有損害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我們對2022年度公司審議的各項關聯交易事項均表示同意。

(二) 對外擔保及資金佔用情況

根據證監會、公安部、國資委和銀保監會四部門聯合發佈《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8號—上市公司資金往來、對外擔保的監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對外擔保決策制度》的有關規定，我們對公司對外擔保及資金佔用情況進行了核查。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共審議通過3項擔保議案，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為全資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境外融資提供的合同擔保金額為100,000萬美元，貸款餘額為85,000萬美元(折合人民幣591,991萬元)；公司為全資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併購貸款提供的擔保金額為420,400萬元；以上實際擔保的貸款餘額合計1,012,391.00萬元。上述擔保均為公司對全資子公司提供的擔保。

我們認為，公司能夠嚴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發生的擔保均在股東大會批准的額度內，有助於解決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及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運營資金需求，符合公司整體利益。公司嚴格履行對外擔保情況的披露義務，並能控制對外擔保風險，未發現損害公司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權益的情況。2022年公司未發生違規擔保或控股股東非經營性資金佔用的情況。

(三) 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2022年12月16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關於使用部分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我們認為，公司本次擬使用閒置募集資金2.7億元，不影響公司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正常進行，有助於提高公司募集資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財務費用支出。

公司2018年發行H股共募集扣除交易費後的資金淨額折合人民幣46.19億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資金折合人民幣約6.53億美元用於歸還阿根廷貝拉德羅金礦項目的併購貸款，支付上市費用0.95億元，剩餘資金存放於銀行賬戶。

我們對募集資金的使用進行了認真核查並發表了獨立意見。公司使用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均承諾了使用期限並按時歸還；對所有涉及募集資金存放及使用的事項均履行了必要的決策程序並及時履行了信息披露義務。我們認為公司不存在改變或者變相改變募集資金用途和損害股東利益的情況，不存在募集資金存放或使用違規的情形。

(四) 高級管理人員提名以及薪酬情況

報告期內，我們認真審閱關於提名董事、聘任總經理的相關議案及個人履歷、工作業績等資料。發表獨立意見認為：根據李航先生、劉欽先生的個人履歷、任職資格等情況，認為李航先生、劉欽先生工作經歷、管理經驗、業務專長等分別符合擔任上市公司董事、總經理的任職條件，能夠勝任崗位職責的要求。同意提名李航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同意聘任劉欽先生為公司總經理，其提名和表決、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公司對高級管理人員所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關薪酬政策及考核標準，薪酬的發放程序符合有關規章制度規定。

(五) 業績預告及業績快報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於2022年1月29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業績預虧公告；2022年4月12日披露了2022年第一季度業績預盈公告；2022年7月15日披露了2022年半年度業績預盈公告；2022年10月15日披露了2022年前三季度業績預盈公告，公司嚴格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備忘錄》以及信息披露相關規則的規定，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六) 聘任或者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鑒於天圓全因內部工作安排，無法承接公司2022年度A股年報審計等相關工作，公司擬將2022年度A股會計師事務所及內控審計機構變更為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經過審慎核查，我們認為：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具有證券、期貨相關業務執業資格，具備多年為上市公司提供審計服務的經驗與能力，能夠為公司提供真實、公允的審計服務，滿足公司2022年度A股及H股財務審計及內部控制審計工作的要求。本次擬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事項符合公司業務發展需要，是基於公司實際發展的合理變更，我們同意聘請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2022年度A股財務審計及內部控制審計機構。

經公司2023年1月12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三次會議和2023年2月8日召開的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變更2022年度A股會計師事務所及內控審計機構的議案》。本次變更A股會計師事務所後，公司A股、H股審計機構均由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其中H股年報審計機構為信永中和香港分支機構：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2022年度審計費用480萬元，較上期及2021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的審計費用減少483萬元。

(七) 現金分紅及其他投資者回報情況

公司按照證券監管機構關於現金分紅的有關規定和《公司章程》有關利潤分配的要求，認真制定利潤分配方案，嚴格履行現金分紅事項的決策程序。

公司於2022年6月2日、2022年7月29日先後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A股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制定〈公司未來三年(2022-2024年)股東回報規劃〉的議案》；於2022年10月26日、11月22日先後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2022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對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進行了相應修訂，進一步完善了利潤分配的形式、決策機制與程序。

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相繼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2021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我們對上述議案發表了獨立意見，認為：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是在充分考慮了外部宏觀經濟形勢、公司未來發展、財務狀況、現金流狀況、盈利能力以及股東投資回報等因素的基礎上擬訂的，體現了公司充分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並兼顧公司的實際經營情況和可持續發展的原則，不存在損害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規定。

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採用現金分紅方式，於2021年7月實施完畢。

(八) 公司及股東履行承諾情況

公司每年在年度報告及半年度報告中披露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正在履行的承諾情況。本報告期內，並未發現控股股東有違反承諾的情況。

(九) 信息披露的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遵守《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等有關的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義務，保護了股東、債權人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公平獲得公司信息的權利。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2021-2022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評價A類。公司已連續五年獲此殊榮，贏得了資本市場及監管機構的認可。

(十) 內部控制的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監管要求不斷完善內部控制制度，合理保證企業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企業實現發展戰略，並由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致認為，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較為健全、完善的內部控制管理體系，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符合公司實際情況，能夠滿足公司當前發展需要，各項內部控制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執行。

(十一) 董事會以及下屬專門委員會的運作情況

公司董事會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監管部門的要求規範運作，董事會從會議的召集、議案的審議和表決、會議記錄及會議決議等各環節均做到了規範有序、合法合規。

公司董事會下設了戰略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報告期內對各自分屬職責範圍的事項分別進行了審議，運作規範。

四、總體評價和建議

2022年，我們勤勉盡責地履行職責，認真審閱每次董事會的各项議案，持續關注公司生產運營、非公開發行、重大收購等事項，利用自身專業優勢，能夠獨立、客觀、審慎地發表獨立意見，切實維護了公司的整體利益及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

2023年，我們將繼續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和要求，秉承審慎、勤勉、誠信的原則，忠實地履行獨立董事的職責和義務，加強與公司董事、監事以及管理層的溝通交流，同時不斷增強執業履職能力，發揮自身專業特長和管理經驗，為董事會科學決策提供有力保障，為公司高質量發展貢獻力量！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代財務負責人 滕洪孟)

各位股東及股東代表：

公司2022年度財務報告已經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根據審計後的數據，公司編製了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具體如下：

一、會計政策執行情況

1. 中國會計準則

公司A股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假設為基礎，根據實際發生的交易和事項，按照財政部發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財政部令第33號發佈、財政部令第76號修訂)、2006年2月15日及其後頒佈和修訂的42項具體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企業會計準則解釋及其他相關規定(以下合稱「企業會計準則」)編製。

此外，公司還按照《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2014年修訂)》披露有關財務信息。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公司會計核算以權責發生制為基礎。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本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礎。資產如果發生減值，則按照相關規定計提相應的減值準備。

2. 國際會計準則

公司H股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通過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列報)的重估作出調整。

二、主要經營指標及財務情況(以下數據為中國會計準則的合併會計報表數據)

(一) 生產指標情況

2022年全年生產黃金38.67噸，同比增加13.89噸，增幅56.06%。

(二) 營業收入情況

2022年度實現營業收入503.06億元，同比增加163.71億元，增幅48.24%，影響因素：

1. 由於黃金銷售量的增加影響收入增加138.20億元，其中：自產黃金銷售量同比增加12.51噸，影響營業收入增加46.67億元；外購金銷售量同比增加20.85噸，影響營業收入增加79.09億元；小金條銷售量同比增加3.78噸，影響營業收入增加12.45億元。
2. 由於黃金價格上升影響營業收入增加24.17億元，其中：自產黃金銷售價格同比上漲19.04元/克，影響營業收入增加7.37億元；外購金銷售價格同比上漲16.97元/克，影響營業收入增加8.88億元；小金條銷售價格同比上漲26.04元/克，影響營業收入增加7.92億元。

(三) 利潤總額情況

2022年度實現利潤總額20.06億元，同比增加19.84億元，增幅8,832.56%。主要影響因素：

1. 自產黃金影響利潤增加37.35億元，其中：銷售價格同比上漲19.04元/克，影響利潤總額增加7.37億元；銷售量同比增加12.51噸，影響利潤總額增加13.57億元；單位銷售成本同比減少42.36元/克，影響利潤總額增加16.40億元。
2. 外購金冶煉影響利潤增加0.73億元。

3. 小金條影響利潤增加0.83億元。
4. 其他業務利潤及其他伴生金屬影響利潤減少3.81億元。
5. 稅金及附加同比增加，影響利潤總額減少1.89億元。
6. 銷售費用同比減少，影響利潤總額增加1.85億元。
7. 管理費用同比減少，影響利潤總額增加6.14億元。
8. 研發費用同比增加，影響利潤減少0.54億元。
9. 財務費用同比增加，影響利潤總額減少3.36億元。
10. 公允價值變動、投資收益及其他收益影響利潤減少14.31億元，減少的主要原因：上年公司全資子公司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及其轉讓上海盛鉅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股權等。
11. 信用及資產減值損失、資產處置收益、營業外收支淨額影響利潤減少3.10億元。

(四) 盈利能力情況

2022年度實現歸屬母公司所有者淨利潤12.46億元，同比增加14.40億元。

2022年末歸屬於母公司的所有者權益為328.77億元，較期初增加36.57億元，增幅12.52%。

2022年度實現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3.87%，同比上升5.33個百分點。

2022年度實現基本每股收益0.20元/股，同比增加0.29元/股。

(五) 公司財務狀況

1. 資產狀況

2022年末，公司資產總額907.22億元，較期初增加124.14億元，增幅15.85%。

2. 負債狀況

2022年末，公司負債總額540.25億元，較期初增加75.01億元，增幅16.12%；資產負債率59.55%，較期初上升0.14個百分點。

3. 所有者權益情況

2022年末，所有者權益合計366.96億元，較期初增加49.13億元，增幅15.46%。其中：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合計328.77億元，較期初增加36.57億元，增幅12.52%。

(六) 現金流量狀況

1. 2022年度公司實現經營活動現金淨流量29.72億元，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是公司當期現金流入的最主要來源，其所產生的現金能夠滿足經營活動的現金需求。經營活動現金淨流量同比增加11.50億元，增幅63.08%。
2. 投資活動資金流量淨流出52.51億元，淨流出同比增加26.44億元，主要原因為上期收到處置子公司的現金流入和本期購建固定資產等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增加。
3.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淨流量為54.62億元，同比增加33.21億元，主要是本期吸收投資及借款現金流入增加。

三、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與按中國相關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差異

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與按中國相關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之間存在差異，差異項目及金額列示如下：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	
	本期數	上期數	期末數	期初數
按中國會計準則	1,245,858,630.24	-193,687,290.91	32,877,039,085.18	29,219,805,746.69
按國際會計準則調整的 項目及金額：				
商譽初始確認差異	-54,499,970.11	-27,613,961.87	54,348,041.83	108,848,011.94
按國際會計準則	1,191,358,660.13	-221,301,252.78	32,931,387,127.01	29,328,653,758.63

差異原因說明如下：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下，公司收購子公司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作為一項資產確認為商譽並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單獨列報。商譽在每年年度終了進行減值測試，並按照成本扣除累計減值準備後的金額計量。

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披露財務報表時，按併購資產價值分攤報告將商譽分攤至相關資產價值中，導致相關資產每年度的折舊、攤銷金額不同，因此形成一項差異。

2023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代財務負責人 滕洪孟)

各位股東及股東代表：

2023年，公司將緊盯「十四五」戰略目標，以推動高質量發展為主題，以改革創新為根本動力，堅持穩中求進、進中提質，充分發揮預算戰略引領、資源配置、經營管控和風險防範作用，精心組織、科學制定、分解落實年度預算指標，完成了2023年度財務預算編製工作，現將有關情況說明如下：

一、2023年度財務預算編製基礎

(一) 財務預算編製原則及依據

財務預算的編製以戰略規劃為導向，以公司生產經營管理為依託，結合2023年度生產經營、投資、資金等計劃安排，堅持質量效益並重原則，發揮財務預算的過程管理作用，確保完成戰略目標。

(二) 財務預算編製範圍

2022年度納入決算範圍的企業，本次全部納入預算編製範圍；2023年若新增或退出投資項目，則適時相應調整預算。

二、主要預算指標

(一) 生產指標預算情況

2023年預計黃金產量39.641噸(該計劃基於當前的經濟形勢、市場情況及公司經營形勢制定，公司有可能根據未來的發展情況適時做出相應調整)。

(二) 投資預算

公司2023年度投資預算總額為211億元，其中建設項目投資29億元，維持簡單再生產投資38億元，無形資產投資12億元，長期股權投資132億元(主要為收購銀泰黃金已發行股份的20.93%，對價為人民幣127.6億元)。

(三) 籌資預算

2022年末，公司對外債務籌資餘額為345億元。2023年度投資資金需求173億元，預計扣除自有資金45億元及長期融資餘額137億元外，考慮到期融資的置換償付，需要外部融資約336億元。

三、 影響預算指標的事項說明

除黃金價格波動風險外，公司所屬礦山企業資源賦存及探明情況、礦山安全環保風險等都將對預算指標產生影響；礦山在開採過程中，會帶來廢石、尾礦以及地表植被的損壞，井下採空區可能伴有地表的沉降，選礦和冶煉作業還伴有廢水、廢氣和廢渣的排出，地壓岩爆、高溫高濕等對安全生產也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安全環保方面的開支也將影響公司的預算指標；深部開採難度增加、礦石品位不斷下降，對預算指標帶來影響。同時，金融企業盈利能力受宏觀環境影響，也會對預算帶來不確定性。

四、 財務預算執行保障措施

公司將緊緊圍繞2023年「內外聯動 跨越提升」的年度目標，加強生產組織管理，持續優化礦山「五率」，深挖內潛、嚴控成本費用；注重投入產出效益，關注投資項目的增量現金流和投資回報水平，保證投資項目的安全性和收益性；從源頭上加強「兩金」管控，嚴控新增欠款規模，強化低效無效資產處置變現，不斷提高資產運營效率；堅持產業協同效應，有序開展黃金交易、產業鏈金融等業務，嚴控風險，提升業務質量；以「控規模、防風險」為主線，合理規劃融資規模，有效提升資金管理水平，最大限度降低資金成本，有效控制資產負債率，全面提高山東黃金高質量發展水平。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根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的規定和其他內部控制監管要求(以下簡稱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結合本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和評價辦法，在內部控制日常監督和專項監督的基礎上，我們對公司2022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的內部控制有效性進行了評價。

一. 重要聲明

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的規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其有效性，並如實披露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是公司董事會的責任。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和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經理層負責組織領導企業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法律責任。

公司內部控制的目標是合理保證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由於內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僅能為實現上述目標提供合理保證。此外，由於情況的變化可能導致內部控制變得不恰當，或對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據內部控制評價結果推測未來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風險。

二. 內部控制評價結論

1. 公司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是否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評價結論

有效 無效

根據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會認為，公司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3. 是否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據公司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至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出日之間影響內部控制有效性評價結論的因素

適用 不適用

自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至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出日之間未發生影響內部控制有效性評價結論的因素。

5. 內部控制審計意見是否與公司對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有效性的評價結論一致

是 否

6.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對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與公司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內部控制評價工作情況

(一) 內部控制評價範圍

公司按照風險導向原則確定納入評價範圍的主要單位、業務和事項以及高風險領域。

1. 納入評價範圍的主要單位包括：納入評價範圍的主要單位包括：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新城金礦、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三山島金礦、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焦家金礦、山東黃金冶煉有限公司、山東金洲礦業集團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鑫匯)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玲瓏)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沂南)有限公司、赤峰柴胡欄子黃金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金石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萊西)有限公司、甘肅西和縣中寶礦業有限公司、福建政和源鑫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歸來莊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集團蓬萊礦業有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山金礦業貴金屬有限公司、山金重工有限公司。

2. 納入評價範圍的單位佔比：

指標	佔比 (%)
納入評價範圍單位的資產總額佔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資產總額之比	86.53
納入評價範圍單位的營業收入合計佔 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營業收入總額之比	95.93

3. 納入評價範圍的主要業務和事項包括：

3.1 組織架構

公司建立了以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經營管理層等「三會一層」為主體、規範運作的法人治理結構，設置了與公司生產經營和規模相適應的組織職能機構，形成了既有明確的責任分工，又相互配合和制約的內部控制體系，保障了日常運營有序進行。公司始終密切關注相關

法律、法規和外部監管部門的最新要求，並據此及時調整、完善公司的內部控制體系，從而保證了公司內部控制體系的有效性。

- (1) **股東大會**：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依法決定公司的經營方針和重要投資計劃、選舉和更換董事、監事，審議批准董事會、監事會報告，審議批准公司利潤分配方案等重大事項。
- (2) **董事會**：董事會是公司的決策機構，對公司內部控制體系的建立和監督負責，建立與完善內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並監督執行。公司現任董事會由9名成員組成，其中：獨立董事3名。董事會秘書負責董事會的日常工作。2022年，公司共召開14次董事會會議，其中定期董事會會議4次，董事會臨時會議10次。
- (3) **監事會**：公司監事會是公司的監督機構，負責對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行為和公司、子公司的財務狀況進行監督檢查。公司現任監事會由3名成員組成，其中：職工監事1名。
- (4)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公司董事會設立了戰略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等四個專門委員會。戰略委員會主要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公司內、外部審計的溝通、監督和核查工作；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對公司董事、高管人員的人選、選擇標準和程序進行選擇並提出建議；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的薪酬政策、方案與考核標準，並定期進行考核。2022年，公司組織召開會議12次，其中審計委員會6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2次、提名委員會2次、戰略委員會2次。

- (5) **經營管理層**：公司管理層負責內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有效執行，通過組織、協調、管理、監督各職能部門行使經營管理權力，保證公司的穩健經營和正常運轉。公司明確了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貫徹不相容職務相互分離的原則，並形成了相互制衡機制。

2022年，公司以發展戰略為導向，以增強企業活力和競爭力為目標，以強化專業管理、優化資源配置、提升組織效能為著力點，秉持專業協同、精簡高效、積極穩妥的原則，按照集團化管控、專業化管理、集約化運營的要求，構建起以「強化總部戰略管控職能、提升總部服務能力、明晰二級單位專業化管理邊界、優化三級企業歸屬」的科學規範、運行高效的三級管理組織架構，為高質量發展提供堅強的組織保障。

3.2 發展戰略

公司已制定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工作制度，明確了董事會及其戰略委員會負責公司的發展戰略管理，戰略管理機構能夠充分履行職責和引領公司科學發展。結合公司所面臨的機遇、挑戰及內外部發展形勢的變化，及時修改完善「十四五發展戰略和規劃、三年滾動發展規劃(2022-2024)」；同時，注重協調銜接，確保規劃上下貫通，對接重點項目，謀劃好「十四五」期間擬實施的重大項目，以重大項目為抓手做好規劃落地實施。通過有效的戰略管理，合理規避戰略風險並充分抓住戰略機遇，確保公司未來持續、穩健地發展和規範經營。

3.3 社會責任

公司對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非常重視，對生產安全、節能降耗、環境保護、員工權益等方面制定了完善的管理制度以及應急預案，切實做到經濟效益與社會效益、短期利益與長遠利益、自身發展與社會發展相協調，實現企業與員工、企業與社會、企業與環境的健康和諧發展。

公司在報告期內嚴格落實國務院「十五條硬措施」和省委省政府「八抓二十項創新舉措」，安全生產企穩向好的態勢和基礎得到有效鞏固，在產礦山持續保留在綠色礦山名錄中，10家企業入選2022年度省級「健康企業」，公司成功入選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組織評選的2022年度上市公司ESG優秀案例。

3.4 企業文化

公司在生產經營過程中逐步形成了一套完整的適應公司整體價值觀、經營理念、企業精神的文化規範，切實做到企業文化與發展戰略和經營管理有機結合。報告期內緊緊圍繞公司發展戰略，強化企業文化打造，豐富品牌文化內涵、拓展文化建設路徑、加強國際文化交流融合，圍繞打造國際一流示範礦山，做好發展戰略宣傳；同時，加強和改進了意識形態工作，編製和組織簽訂意識形態工作責任書，強化公司和諧發展的氛圍。公司還利用報刊、網絡等媒體，講好山金故事，多維度展示良好品牌形象，塑造一流企業文化。公司堅持正面宣傳導向，在新華社、人民日報等主流媒體推出「最美山金人」報道，央視欄目組走進基層企業。公司還開通微信公眾號、視頻號、抖音號發佈最新動態，傳播了企業文化，凝聚了改革發展動力。公司還堅持文化領航，深入宣傳「四個山金」發展理念，組織評選公司勞模、先進工作者，救助困難職工。組織召開一線員工座談會，營造了充分尊重礦工、真情關愛礦工、緊緊依靠礦工的良好氛圍，進一步凝聚員工拼搏奮進力量。

3.5 風險管理

公司制定全面風險管理辦法，定期開展風險識別工作，廣泛、持續不斷地收集與企業風險和風險管理相關的內外部初始信息，報告期內總部層面共識別出涉及辦公室、戰略規劃部、人力資源部、運營管理部等15個部門及79項風險點；梳理子公司15項重大重要風險基礎上進行匯總整合，初步形成公司2022年風險信息數據庫；公司以季度動態監測為抓手，持續跟蹤各類重大重風險，持續、扎實、有效地防範化解各類風險。

3.6 內部信息傳遞

公司根據內部生產運營的實際情況，通過數字化轉型與升級手段，建立了高效、完善的信息傳遞機制，使內部信息傳遞及時、準確、嚴密。信息傳遞涵蓋了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的財務會計信息、生產經營信息、資金運作信息、人員變動信息、技術創新信息、綜合管理信息等，各級管理人員能夠根據各自崗位及時掌握相關信息和指令並正確履行職責；同時，在內部各管理層級之間能有效溝通和充分利用信息的基礎上，通過報告審核和保密制度充分保證了信息的質量和保密性，促進了企業生產經營管理信息在各管理層級之間的有效溝通和充分利用。

3.7 內部監督

公司制定了內部監督制度，明確內部審計機構和其他內部機構在內部監督中的職責權限，規範內部監督的程序、方法和要求。

結合內部監督情況，公司定期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自我評價，出具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企業制定了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對監督過程中發現的內部控制缺陷，分析缺陷的性質和產生的原因，提出整改方案，採取適當的形式及時向董事會或者經理層報告。

3.8 人力資源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資源管控體系，並適應企業發展需要，不斷修訂完善人力資源制度。公司根據發展戰略和人力資源管理現狀，結合生產經營實際需要，制定年度人力資源工作計劃，有序開展人力資源管理工作，並將招收高校畢業生工作與企業人才儲備緊密結合，多次公開發佈招聘公告，全年通過公開招聘大量人才。

公司2022年制定實施年度培訓計劃，不斷鞏固強化中層幹部、管理人員、技術人才、技能工人全方位培訓體系。全年組織線上線下培訓123期，累計參訓學員22,234人次。其中線上培訓(線上錄播及直播培訓)26期，16,332人次；線下培訓(校內+企業現場)97期，5,902人次。持續發揮公司職業技能鑒定平台作用，開展黃金礦業特有工種職業技能「三層六級」的自主評價，2022年231人取得職業資格。扎實做好職稱評審工作，進一步優化了公司技術人才隊伍結構。

3.9 營運資金管理

公司制定和完善了內部會計控制制度、流程等管理規定，形成了完整的資金活動控制體系，並嚴格按照公司制度和公司內部申請、授權、批准、審驗的資金管理程序開展資金活動。由財務部門統一歸口管理，各控制環節的職責權限清晰明確。

3.10 融資管理

公司制定和完善了資金管理辦法、內部資金借貸計價暫行辦法等制度，規範了公司融資管理程序，發揮公司資金規模優勢，提高公司整體資信和資金運作能力，實現公司整體利益最大化，有效防範財務風險。報告期內公司面對複雜嚴峻的內外部發展形勢，廣開渠道保障資金，加強統籌防範資金風險。充分發揮資金歸集管理的金融協同作用，整合利用閒散資金，有效緩解企業資金壓力、支持企業復工復產。公司與多家銀行進行商務洽談活動，擴大了融資授信額度，為資金需求及資金鏈安全提供了有效保障。

3.11 投資管理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投資管理體系，企業根據自身發展戰略，科學確定投資目標和規劃，完善嚴格的授權、批准、審驗等相關管理制度，明確投資、環節的職責權限和崗位分離要求，定期或不定期檢查和評價投資情況，落實責任追究制度，確保投資活動安全和有效運行。

3.12 採購業務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採購管理體系，所有採購環節均有制度或流程進行指導及管控。公司還根據業務實際情況以及外部環境的現有情況，於報告期內全面梳理公司採購業務流程，完善集中採購制度建設，並將流程與實際執行情況進行逐一對標分析，重點對授權、申請、計劃、審批、採購、驗收等環節進行審核，確保了採購控制措施的有效性。公司採購管理的所有環節基本實現了信息化，在保證程序合法合規的同時，有效提升了採購工作的質量效益。通過信息系統的制約及規範作用，極大地提高了採購工作的效率及標準化程度，保證陽光透明，持續降低採購成本，使公司的採購活動能夠及時滿足企業的生產需要。

3.13 資產管理

公司根據實際生產需要，制定並實施了一套完整的資產管理制度，按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存貨等項分類管理，並在報告期內組織運營、物資、車間等多方力量，開展了資產全面清查工作，全面、準確地掌握資產情況，並全面開展資產盤活工作，對公司及所屬企業閒置、呆滯資產進行有效盤活；同時，通過對內部資產清查、評估、調撥等程序進行優化，調撥手續、審批流程逐步簡化、管理效率不斷提升，進一步提高了資產管理水平。公司按照全年的運營計劃，保證存貨的合理庫存量，還從根源上分析和解決問題，有序推進兩金壓降；及時更新及檢修固定資產，保證生產運營的安全進行；明確無形資產的權屬管理，保證了公司持續發展能力，避免法律糾紛，保證了各項資產真實、完整，提高了資產使用效率。

3.14 資源管理

公司根據自身發展戰略，建立完善了資源管理體系，科學確定資源規劃和資源投資計劃，加強了各項資源管理，全面梳理資源管理流程，及時發現資源管理中的薄弱環節，切實採取有效措施加以改進。完

善嚴格的礦權獲取、辦理、處置等各環節的職責權限和崗位分離要求，定期或不定期維護更新資源儲量情況，確保資源儲量符合企業資源規劃。

3.15 黃金交易

公司結合企業實際情況及國家相關法律、法規規定，建立了交易決策工作機制，在交易決策委員會整體部署下，交易中心準確研判市場，科學制定策略，報告期內自產黃金銷售取得較好業績。交易中心不斷提升風控意識，強化制度建設，持續梳理完善相關業務制度，形成了一套完整的交易中心業務風險管理體系；同時，還全面梳理了銷售黃金、白銀等產品業務流程，完善了公司銷售結算業務相關管理辦法，嚴格各種產品出入庫等簽批手續。通過前期充分調研、系統定制化和全方位技術改造升級，「交易信息化管控平台」項目二期進入實施階段，實現了管控手段的不斷提升；通過採取加強責任考核、審計監督等有效的管控措施，確保銷售目標的實現。

3.16 研究與開發

公司牢牢把握「科技是第一生產力」的發展理念，把創新作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不竭動力，根據發展戰略及同行業技術水平，積極關注行業技術改變與進步，推進科技研發，向創新要效益、要效率。公司於報告期內獲批「非煤礦山安全風險監測預警國家礦山安全監察局重點實驗室」和「自然資源部深部金礦勘查開採技術創新中心」。

3.17 工程項目

公司根據發展戰略實施情況，重新梳理擴大再生產投資計劃，嚴格控制投資項目規模，突出關鍵性工程。公司加強建設項目管理，規範建設項目實施跟蹤控制，緊盯重點工程進度和質量管理。公司堅持重點項目關鍵工程旬報、項目建設月報等制度，第一時間掌握相關事項進展情況。於報告期內公司全面梳理了工程項目管理流程，完善了工程建設

管理辦法，對工程立項、招標、施工、驗收、造價、後評價等環節的風險點及工作流程明確了職責權限，加強了工程建設全過程的監控，確保工程項目的質量、進度、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3.18 擔保業務

公司為加強擔保管理，制定了擔保管理辦法，嚴格規範權屬企業擔保權限和範圍，明確規定擔保業務審核程序。定期對企業融資擔保事項進行跟蹤和監控，對擔保期間內被擔保企業以及擔保項目的資金使用與回籠狀況、財務狀況及債務主合同執行情況進行跟蹤，加強風險防控，規範資本運營，依法及時處理對其償債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項，控制融資擔保風險。

3.19 財務報告

公司嚴格遵照會計準則等政策規定，結合企業經營業務特點，制定了統一會計核算手冊、成本費用核算辦法等相關財務核算制度，並不斷優化完善。根據準確完整的會計賬簿記錄和其他有關資料編製財務報表及附註，嚴格控制財務報告的使用，對公司年度財務報告經註冊會計師審計後出具審計報告。公司還重視財務報告的分析工作，重新梳理財務分析體系與架構，高點站位、全局謀劃，設計全面、合理的分析報表及模板，通過對主要指標變動、重大事項變更等方面的研究分析，全面反映公司整體經濟運行狀況，深挖數據背後根源，及時預警有關風險，為經營管理決策提供有益參考，不斷提高公司的經營管理水平。

3.20 稅務管理

公司在報告期間編製並完善了發票管理制度，規範了發票的領購、保管和使用，發票的取得，外來發票審核等流程，加強了公司稅務管理體系。

3.21 全面預算

公司實行全面預算管理，根據公司制定的發展戰略目標，確定年度經營目標，逐層分解、下達於公司內部各職能部門及下屬分、子公司，對公司經營活動全過程進行控制和管理。公司制定了全面預算管理制度，並設立預算管理機構履行預算管理職責，統一協調公司本部及下屬公司的全面預算編報和日常管理，設計並執行適合公司實際的「自上而下、自下而上、上下結合」的年度預算編製、調整、分析與考核流流程，並通過月度跟蹤，加強對預算工作的監督，對預算執行情況進行動態監控，並實行嚴格的績效考核，保證預算管理的有效執行。

3.22 合同管理

公司建立了一套完善的合同管理體系，於報告期內全面梳理和優化合同管理流程，完善合同管理制度，強化合同歸口管理，對接公司系統優化COP合同系統與改進功能，開展在線合同答疑，及時解決公司及所屬企業合同審核流程中遇到的各類疑難問題。公司還加強對合同的立項研究、前期談判、文本審核、審批簽訂、履行驗收及歸檔等環節的管理職能，注重對合同的全過程進行有效管理。公司對合同管理開展專項審核並定期出具簡報，發現問題及時加以改進解決。經過報告期內對合同管理業務專項整理，公司對該業務中的薄弱環節採取了相應的管控措施，促進了公司合同有效履行，防範和降低了公司合同風險，保障了企業持續健康運行。

3.23 綜合管理

公司建立COP會議系統會議室使用操作手冊、公司總部公務車及駕駛員管理暫行規定、檔案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等綜合管理制度，

完善了綜合管理體系。綜合協調、內務管理促進了公司各項工作正常有序運轉，提高了公司工作效率，保障順利完成各項任務。

3.24 信息系統

公司在報告期內圍繞公司「十四五」規劃，按照省國資委要求對公司「13351」數字化轉型規劃結合公司實際進行了詳細分析，制定了專項的數字化轉型實施方案，提出9大類、18大項的數字化專項項目建設計劃，更好的推動了數字化轉型工作的開展，並完成山金雲一期軟件授權擴容、集中雲管理平台項目、山東黃金IT運維管理系統(一期)、山東黃金新一代ERP項目(二期)優化內容、COP與ERP系統集成、信息安全規劃落地(一期)等項目年度建設目標。在公司軟件正版化方面公司總部辦公計算機的操作系統、WPS辦公軟件和中望CAD正版化使用率為100%。同時，公司還保障信息化網絡運維設施建設，加固了信息安全屏障。

上述業務和事項的內部控制涵蓋了公司所有重要業務部門、重大業務事項和高風險領域，不存在重大遺漏。

4. 重點關注的高風險領域主要包括：

營運資金管理風險、融資管理風險、投資管理風險、資產管理風險、財務報告風險、黃金交易風險、採購管理風險、合同管理風險、信息系統風險等。

5. 上述納入評價範圍的單位、業務和事項以及高風險領域涵蓋了公司經營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遺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說明事項

無

(二) 內部控制評價工作依據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

公司依據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手冊》、《內部控制評價手冊》、《2022年度內控評價工作方案》，組織開展內部控制評價工作。

1. 內部控制缺陷具體認定標準是否與以前年度存在調整

是 否

公司董事會根據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對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認定要求，結合公司規模、行業特徵、風險偏好和風險承受度等因素，區分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和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研究確定了適用於本公司的內部控制缺陷具體認定標準，並與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

公司確定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評價的定量標準如下：

指標名稱	重大缺陷 定量標準	重要缺陷 定量標準	一般缺陷 定量標準
總收入	錯報 ≥總收入的3%	總收入的3% > 錯報 ≥總收入的1%	錯報 < 總收入的1%

說明：無

公司確定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評價的定性標準如下：

缺陷性質	定性標準
重大缺陷	出現以下或類似情形的，認定為重大缺陷： (1) 與財務報告相關控制環境無效； (2)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與財務報告相關舞弊行為； (3) 外部審計發現當期財務報告存在重大錯報，公司在運行過程中未能發現該錯報； (4) 重述以前公佈的財務報告，以更正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誤； (5) 已經發現並報告給管理層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時間內未予改正； (6) 公司風險評估職能無效； (7) 公司內控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和監察審計室對內部控制的監督無效； (8) 其他對財務報告使用者作出正確判斷產生重大影響的缺陷。
重要缺陷	除符合重大缺陷標準以外的其他情形按影響程度分別確定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一般缺陷	除符合重大缺陷標準以外的其他情形按影響程度分別確定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說明：	無

3. 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

公司確定的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評價的定量標準如下：

指標名稱	重大缺陷 定量標準	重要缺陷 定量標準	一般缺陷 定量標準
金額標準	直接損失 ≥1,000萬元	1,000萬元 >直接損失 ≥300萬元	直接損失 <300萬元

說明：無

公司確定的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評價的定性標準如下：

缺陷性質	定性標準
重大缺陷	出現以下或類似情形的，認定為重大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違犯國家法律、法規或規範性文件； (2) 重大決策程序不科學； (3) 制度缺失可能導致系統性失效； (4)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 (5) 對環境造成巨大破壞； (6) 致使重特大生產安全或職業危害事故； (7) 公司聲譽造成難以彌補的損害；

缺陷性質	定性標準
	(8) 其他對公司造成重大影響的情形。
重要缺陷	除符合重大缺陷標準以外的其他情形按影響程度分別確定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一般缺陷	除符合重大缺陷標準以外的其他情形按影響程度分別確定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說明：無

(三) 內部控制缺陷認定及整改情況

1. 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及整改情況

1.1. 重大缺陷

報告期內公司是否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報告期內公司是否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內部控制流程在日常運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於公司內部控制已建立自我評價和內部審計的雙重監督機制，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一經發現確認即採取更正行動，使風險可控，對公司財務報告不構成實質性影響。

1.4. 經過上述整改，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經過上述整改，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及整改情況

2.1. 重大缺陷

報告期內公司是否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報告期內公司是否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內部控制流程在日常運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於公司內部控制已建立自我評價和內部審計的雙重監督機制，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一經發現確認即採取更正行動，使風險可控，對公司財務報告不構成實質性影響。

2.4. 經過上述整改，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是否發現未完成整改的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經過上述整改，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是否發現未完成整改的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內部控制相關重大事項說明**1. 上一年度內部控制缺陷整改情況**

適用 不適用

2. 本年度內部控制運行情況及下一年度改進方向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對投資者理解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評價內部控制情況或進行投資決策產生重大影響的其他內部控制信息。

未來期間，公司將在本次評價的基礎上繼續完善內部控制制度，規範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強化內部控制監督檢查，促進公司健康、可持續發展。

3. 其他重大事項說明

適用 不適用

關於公司《2022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 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

各位股東及股東代表：

公司嚴格按照《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有關規定存儲和使用募集資金，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如下：

一、募集資金基本情況

(一) 募集資金金額及到位時間

1、A股募集資金情況

本公司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許可[2015]2540號文《關於核准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向山東黃金集團有限公司等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的批覆》的核准，在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的同時，向山東省國有資產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山東省國投」)、前海開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前海開源」)、山金金控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山金金控」)、煙台市金茂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茂礦業」)及山東黃金第一期員工持股計劃共五名特定投資者以鎖價方式非公開發行股份募集配套資金。2016年9月29日，本次交易配套資金發行對象山東省國投、前海開源、山金金控、金茂礦業及山東黃金第一期員工持股計劃均繳納了股票認購款。本次募集配套資金的股份發行數量為117,425,346股，募集配套資金總額為1,679,182,447.80元。扣除財務顧問費及承銷費用人民幣36,360,000.00元後，實際到賬資金人民幣1,642,822,447.80元。

上述募集資金已分別存入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華龍路支行，賬號為531900059310107；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山東省分行，賬號為371618000018800017859；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明湖支行，賬號為15153101040027808；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珍珠泉支行，賬號為37050161680109555666四個募集資金專戶。上述募集資金到位情況已經北京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註：2019年8月經核准，變更名稱為天圓全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驗證，並出具天圓全驗字[2016]000040號《驗資報告》。

2、H股募集資金情況

本公司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核准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8]789號)核准，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公司實際發行356,889,5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發行價格每股14.70港元。截至2018年9月28日，公司向境外公開發行上市外資股(H股)327,730,000.00股，募集資金4,817,631,000.00港元；截至2018年10月26日，加上公司向境外部分行使超額配售權發行上市外資股(H股)29,159,500.00股，募集資金428,644,650.00港元，累計向境外公開發行上市外資股(H股)356,889,500.00股，募集資金總額5,246,275,650.00港元，扣除交易費等募集資金淨額為5,245,726,677.24港元，匯入永隆銀行有限公司賬戶中，合計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4,618,818,884.84元。

上述募集資金已分別存入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賬號為60112560837；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賬號為60134279189；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賬號為861-520-13331-1；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濟南分行，賬號為賬號為741000788013600000877；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濟南分行，賬號為74100078801400000878五個募集資金專戶。

(二) 募集資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額

1、A股募集資金情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累計投入募集資金1,031,764,604.54元。2021年10月15日，公司將2020年用於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募集資金400,000,000.00元全部歸還至募集資金專用賬戶，並已將上述募集資金歸還情況通知了公司的保薦機構和保薦代表人。2021年10月27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關於使用部分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同意公司使用閒置募集資金290,000,000.00元暫時補充流動資金，使用期限不超過12個月。

募集資金專用賬戶累計取得銀行存款利息扣除銀行手續費等的淨額為37,536,000.41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資金餘額為358,593,843.67元。

2、H股募集資金情況

本公司分別於2018年10月2日、2018年11月7日通過募集資金賬戶招商銀行永隆銀行有限公司、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支付4,720,000,000.00、400,000,000.00元港幣折合人民幣4,506,088,000.00元至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興業銀行港元賬戶，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於當日轉匯至興業銀行美元賬戶共計652,625,600.00美元全部用於償還前期併購阿根廷貝拉德羅金礦部分銀團借款本金及利息。

本公司募集資金賬戶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濟南分行支付上市費用共計93,987,131.33元，支付本公司基本賬戶中國建設銀行代扣代繳上市費用的稅費990,136.21元。五個募集資金專戶累計利息及手續費淨額92,685.78元，匯兌損益-2,107,448.91元，期末餘額人民幣15,721,098.73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資金專戶募集資金餘額19,107,317.90港元及98,955.61元人民幣，折合人民幣共計15,721,098.73元。

(三) 募集資金本年度使用金額及年末餘額

1、A股募集資金情況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實際使用募集資金投入募投項目1,082,888,144.59元，其中，本年投入51,123,540.05元，以前年度投入1,031,764,604.54元。本年收到的銀行存款利息扣除銀行手續費的淨額為5,101,351.02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資金餘額為332,564,184.00元(包括累計收到的利息收入扣除銀行手續費的淨額37,833,865.23元，不包含2022年12月09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批准暫時用於補充流動資金的270,000,000.00元)。

2、H股募集資金情況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實際使用募集資金投入募投項目5,206,730,778.61港元及17,433,621.26元人民幣，其中，本年投入0.00元，以前年度投入5,206,730,778.61港元及17,433,621.26元人民幣。本年收到的銀行理財產品收益(含稅)以及銀行存款利息扣除銀行手續費的淨額為407.53港元及-1,214.00元人民幣。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資金專戶募集資金餘額19,107,722.43港元及97,741.61元人民幣，折合人民幣共計17,166,099.50元。(包括累計收到的利息收入扣除銀行手續費的淨額)。

二、募集資金管理情況

(一) 募集資金的管理情況

為規範本公司募集資金的管理和運用，提高募集資金使用效率，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等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以及《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規定，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制訂了《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辦法》(以下簡稱《**管理辦法**》)。

本公司和獨立財務顧問及主承銷商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證券**」)分別與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山東省分行、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珍珠泉支行、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明湖支行(以下簡稱「**募集資金專戶存儲銀行**」)簽訂了《募集資金專戶存儲三方監管協議》(以下簡稱「**三方監管協議**」)。在上述銀行開設了銀行專戶對募集資金實行專戶存儲。三方監管協議明確了各方的權利和義務，其內容與上海證券交易所三方監管協議 本不存在重大差異。本公司在履行三方監管協議進程中不存在問題。

本公司和獨立財務顧問及主承銷商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證券**」)與山東黃金礦業(玲瓏)有限公司、恒豐銀行招遠支行、中國光大銀行招遠支行(以下簡稱「**募集資金專戶存儲銀行**」)簽訂了《募集資金專戶存儲四方監管協議》(以下簡稱「**四方監管協議**」)。在上述銀行開設了銀行專戶對募集資金實行專戶存儲。四方監管協議明確了各方的權利和義務，其內容與上海證券交易所四方監管協議 本不存在重大差異。本公司在履行四方監管協議進程中不存在問題。

本公司和獨立財務顧問及主承銷商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證券**」)與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三山島金礦、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萊州支行(以下簡稱「**募集資金專戶存儲銀行**」)簽訂了《募集資金專戶存儲四方監管協議》(以下簡稱「**四方監管協議**」)。在上述銀行開設了銀行專戶對募集資金實行專戶存儲。四方監管協議明確了各方的權利和義務，其內容與上海證券交易所四方監管協議 本不存在重大差異。本公司在履行四方監管協議進程中不存在問題。

本公司和獨立財務顧問及主承銷商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信證券」)與山東黃金歸來莊礦業有限公司、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南分行(以下簡稱「募集資金專戶存儲銀行」)簽訂了《募集資金專戶存儲四方監管協議》(以下簡稱「四方監管協議」)。在上述銀行開設了銀行專戶對募集資金實行專戶存儲。四方監管協議明確了各方的權利和義務，其內容與上海證券交易所四方監管協議本不存在重大差異。本公司在履行四方監管協議進程中不存在問題。

(二) 募集資金專戶存儲情況

1、截至2022年12月31日，A股募集資金具體存放情況如下：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募集資金存儲銀行名稱	銀行賬號	募集資金	餘額 利息收入	合計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濟南華龍路支行	531900059310107	195,643,800.00	28,917,273.45	224,561,073.45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省分行	371618000018800017859	0.00	0.00	0.00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濟南珍珠泉支行	37050161680109555666	0.00	2,591,296.15	2,591,296.15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濟南明湖支行	153101040027808	49,661,347.80	5,406,086.49	55,067,434.29
恒豐銀行招遠支行	853542010122802085	0.00	0.00	0.00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萊州支行	241621509361	0.00	0.00	0.00
中國光大銀行招遠支行	38120188000112367	48,905,270.97	801,632.08	49,706,903.05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濟南分行	376010100101140534	519,900.00	117,577.06	637,477.06
合計		294,730,318.77	37,833,865.23	332,564,184.00

註： 1. 賬戶餘額中未包括補充流動資金270,000,000.00元。

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H股募集資金具體存放情況如下：

金額單位：人民幣元

開戶銀行	銀行賬號	幣種	募集資金	餘額		折人民幣
				利息收入	合計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60112560837	HKD	-	503.75	503.75	449.98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60134279189	HKD	282,475.50	72,909.46	355,384.96	317,454.72
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861-520-13331-1	HKD	444,608.89	26,178.84	470,787.73	420,540.56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濟南分行	74100078801360000877	HKD	18,269,221.39	11,827.60	18,281,048.99	16,329,912.63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濟南分行	74100078801400000878	RMB	104,278.74	-6,537.13	97,741.61	97,741.61
合計						<u>17,166,099.50</u>

H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對照表

金額單位：萬元

募集資金總額 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總額 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總額比例	本年度投入募集資金總額		已累計投入募集資金總額		截至期末 本年度投入金額 萬元 (美元) (人民幣)	截至期末 累計投入金額(2) 萬元 (美元) (人民幣)	截至期末 承諾投入金額(1) 萬元 (美元) (人民幣)	調整後投資總額 萬元 (美元) (人民幣)	募集資金 承諾投資總額 萬元 (美元) (人民幣)	已變更 項目，含 部分變更 (如有)	是否	項目 可行性 是否發生 重大變化
	461,881.89	無	無	65,262.56								
承諾投資 項目	無	無	無	65,262.56	9,497.73	67,200.00	16,060.00	16,060.00	67,200.00	16,060.00	否	否
山東黃金礦業 (香港)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 上市費用				65,262.56	9,497.73	67,200.00	16,060.00	16,060.00	67,200.00	16,060.00	否	否
合計				65,262.56	9,497.73	67,200.00	16,060.00	16,060.00	67,200.00	16,060.00	否	否
				-1,937.44	9,497.73	67,200.00	16,060.00	16,060.00	67,200.00	16,060.00	否	否
				-6,562.27	-6,562.27	67,200.00	16,060.00	16,060.00	67,200.00	16,060.00	否	否
				-	-	67,200.00	16,060.00	16,060.00	67,200.00	16,060.00	否	否
未達到計劃進度原因(分具體募投項目)	不適用											
項目可行性發生重大變化的情況說明	項目可行性未發生重大變化											
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先期投入及置換情況	置換本公司基本賬戶中國建設銀行代扣代繳上市費用的稅費990,136.21元											
用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情況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對閒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投資相關產品情況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用超募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或歸還銀行貸款情況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募集資金結餘的金額及形成原因	項目尚未結束無資金結餘											
募集資金其他使用情況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二) 募投項目先期投入及置換情況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先期投入及置換的情況。

(三) 用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情況

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關於使用部分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同意公司在確保不影響募集資金投資計劃正常進行和保證募集資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閒置募集資金290,000,000.00元暫時補充流動資金，使用期限不超過12個月。公司將上述資金僅限與主營業務相關的生產經營使用。

2022年11月7日，公司將2021年用於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募集資金290,000,000.00元全部歸還至募集資金專用賬戶，並已將上述募集資金歸還情況通知了公司的保薦機構和保薦代表人。

2022年12月16日，公司召開了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關於使用部分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議案》。同意公司在確保不影響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建設和募集資金使用計劃的前提下，公司擬使用不超過270,000,000.00元的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使用期限不超過12個月。公司將上述資金僅限與主營業務相關的生產經營使用。

(四) 對閒置募集資金進行現金管理，投資相關產品情況

本公司不存在閒置募集資金投資相關產品的情況。

(五) 用超募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或歸還銀行貸款情況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資金永久補充流動資金或歸還銀行貸款情況。

(六) 超募資金用於在建項目及新項目(包括收購資產等)的情況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資金用於在建項目及新項目(包括收購資產等)的情況。

(七) 結餘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公司不存在結餘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八) 募集資金使用的其他情況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資金其他使用情況。

四、變更募投項目的資金使用情況

本公司不存在變更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的情況。

五、募集資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問題

本公司按照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資金，並對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相關信息及時、真實、準確、完整的進行了披露，不存在違規使用募集資金的重大情形。

六、會計師事務所對公司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出具的鑒證報告的結論性意見

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認為，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募集資金年度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專項報告已經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相關規定編製，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實反映了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資金的實際存放與使用情況。

七、保薦機構對公司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所出具的專項核查報告的結論性意見

經核查，保薦機構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認為，山東黃金已按相關法律法規規定及時、真實、準確、完整地披露了配套募集資金的存放及實際使用情況。募集資金的使用均經過了必要的審批程序，不存在募集資金違規管理的情形。

關於2023年度公司為香港子公司 提供年度擔保額度的議案

各位股東及股東代表：

為滿足公司所屬境外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公司」)生產運營、項目建設、境外併購及存量融資到期置換等資金需求，有效利用境外資金市場進行融資和降低融資成本，公司擬於2023年度向其提供總額不超過180,000萬美元的擔保(含截至2023年3月28日存續的擔保金額)，以提高決策效率。

本次擔保需要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本次擔保安排的有效期自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2024年召開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時止。本次擔保安排經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具體授權公司經營管理層處理相關擔保事宜。

一、被擔保人的基本情況

公司名稱：山東黃金礦業(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地點：中國香港
註冊資本(認繳)：453,114.56萬元人民幣
經營範圍：貿易、投資、控股、諮詢服務等

香港公司為公司於2017年2月27日在香港設立的全資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香港公司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583,105.77萬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008,083.98萬元，淨資產為人民幣575,021.80萬元，2022年累計實現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02,830.05萬元，淨利潤為人民幣-1,430.75萬元。

二、擔保事項的主要內容

截至2023年3月28日，公司已經簽署並存續的有關擔保協議(含直接擔保和反擔保)金額為100,000.00萬美元，實際承擔的擔保義務金額為94,300.00萬美元，以上擔保均為向香港公司提供的擔保。

為滿足香港公司生產運營、項目建設、境外併購及存量融資到期置換等需求，公司擬於2023年度向香港公司提供總額不超過180,000.00萬美元的擔保(含截至2023年3月28日存續的擔保金額)，擔保方式包括直接擔保和反擔保，有效期自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2024年召開2023年度股東大會時止。本次擔保安排經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具體授權公司及香港公司管理層在上述授權額度範圍內，根據實際經營情況需要辦理具體擔保事宜。

以上擔保額度不等於實際融資金額，實際融資金額應在股東大會核定的擔保額度範圍內與金融機構協商確定，具體擔保種類、方式、金額、期限等以最終簽署的相關文件為準。公司嚴格融資審批，嚴控經營風險及擔保風險。

三、 累計對外擔保數量及逾期擔保的數量

截至2023年3月28日，公司為全資子公司香港公司境外融資提供的合同擔保金額為100,000萬美元，貸款餘額為94,300萬美元(折合人民幣648,303.07萬元)；公司為全資子公司山東黃金礦業(萊州)有限公司併購貸款提供的擔保金額為427,900.00萬元，貸款餘額為412,900.00萬元；以上實際擔保的貸款餘額合計1,061,203.07萬元佔公司2022年度資產總額的11.70%，淨資產的28.92%。除以上擔保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無其他對外擔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無逾期擔保。

關於公司開展2023年度期貨和衍生品交易的議案

各位股東及股東代表：

公司從事套期保值業務的期貨品種應當僅限於與公司生產經營相關的產品或者所需的原材料。上市公司從事衍生品交易，應當提交董事會審議並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公司因交易頻次和時效要求等原因難以對每次衍生品交易履行審議程序和披露義務的，可以對未來12個月內衍生品交易的範圍、額度及期限等進行合理預計，額度金額超出董事會權限範圍的，還應當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現就公司2023年度期貨和衍生品交易事項申請如下：

一、交易情況概述

(一) 交易目的

為規避因價格和匯率波動對公司生產經營帶來的影響和風險，確保公司經營業績持續、穩定，擬在遵守國家政策法規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金融市場的套期保值功能，擇機對自產黃金銷售、商品貿易等業務開展套期保值操作，進一步提升公司生產經營水平和抗風險能力。

(二) 交易金額

根據公司年度生產經營計劃，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擬開展期貨和衍生品交易業務日持有的最高合約價值預計不超過50億元人民幣或等值其他貨幣，佔用的保證金及金融機構授信額度預計不超過15億人民幣或等值其他貨幣(主要為金融機構授信)，具體如下：

1. 自產黃金期貨和衍生品套期保值業務日持有的最高合約價值預計不超過22億元人民幣或等值其他貨幣，佔用的保證金及金融機構授信額度預計不超過8億人民幣或等值其他貨幣。
2. 其他期貨和衍生品交易業務日持有的最高合約價值預計不超過28億元人民幣或等值其他貨幣，佔用的保證金及金融機構授信額度預計不超過7億人民幣或等值其他貨幣。

(三) 資金來源

公司用於開展期貨和衍生品交易的資金為自有資金以及商業銀行、投資銀行等金融機構的授信額度，不存在使用募集資金開展期貨和衍生品交易的情況。

(四) 交易方式

1. 交易場所：根據公司實際業務需求，公司擬通過上海黃金交易所、上海期貨交易所、芝加哥商品交易所等合法交易所進行場內期貨和衍生品交易業務。
2. 交易對手方：公司擬通過經監管機構批准、具有衍生品交易業務經營資質的商業銀行等金融機構(非關聯方機構)進行場外期貨和衍生品交易業務。同時公司在海外有自產黃金，為了規避價格波動產生的風險，公司部分期貨和衍生品業務擬在境外開展。
3. 交易品種：公司主要開展與主營業務相關、與公司產品同類的流動性較強的交易品種。
4. 交易工具：公司開展衍生品交易選用的工具主要有期貨、遠期、期權合約。

(五) 實施主體

根據業務實施情況，實施主體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六) 授權期限

自股份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起一年內(追溯至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

二、風險分析及風險控制措施

(一) 衍生品交易業務的風險分析

公司開展期貨和衍生品交易始終以降低價格波動風險為目標，將風險控制擺在第一位。但由於期貨和衍生品交易的損桿特性，且具有被操縱的可能以及價格波動始終無法準確把握等原因，業務開展過程中依然會存在一定風險：

1. 市場風險：因基本面發生變化，期貨和衍生品價格出現較大波動，甚至出現期貨價格與現貨價格走勢背離導致套期保值有效性降低或失效，甚至出現一定損失的風險。
2. 操作風險：套期保值交易專業性較強，複雜程度較高，可能由於內部控制機制不完善或人為操作失誤而造成風險。
3. 流動性風險：因市場流動性不足而無法完成交易的風險。
4. 資金風險：由於交易保證金不足可能導致所持倉位被強制平倉，造成實際損失。
5. 技術風險：由於軟件、硬件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統出現故障，使交易指令出現延遲、中斷或數據錯誤等問題，或交易規則因不可抗力發生不利於公司的變更，從而帶來相應的風險。
6. 其他風險：相關業務可能受到因全球政治、戰爭、經濟和法律變動因素影響，或因場外產品流動性缺乏、交易對手方違約等帶來風險。

(二) 風險控制措施

1. 公司開展的期貨和衍生品交易均與公司業務緊密相關，以正常生產經營為基礎，遵循合法、審慎、安全、有效的原則。
2. 公司嚴格授權管理，將套期保值規模嚴格控制在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審批權限內，未經允許不得越權超限交易，嚴格控制期貨和衍生品套期保值規模。

3. 公司已建立起有效的期貨和衍生品交易業務風險管理體系及內控機制，確保覆蓋事前防範、事中監控和事後處理的各個環節。公司持續跟蹤套期保值期貨和衍生品價格變動及交易額度使用情況，及時評估套期保值期貨和衍生品交易的風險敞口變化，依據賬戶風險程度，及時平衡、調撥賬戶可用資金，防範賬戶持倉風險；業務人員定期向公司管理層報告，發現異常情況及時上報，提示風險並根據具體情況開啟對應的風險預警機制。
4. 公司在上海黃金交易所、上海期貨交易所以及芝加哥商品交易所等合法交易場所開展場內交易；場外衍生品交易選擇的交易對手方是具有合法資質的大型商業銀行和投行等金融機構，可以規避交易相關的信用風險。

三、會計政策及核算原則

公司根據財政部《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企業會計準則第39號—公允價值計量》等相關規定及其指南，對擬開展的期貨和衍生品交易業務進行相應的核算處理，在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相關項目中反映。公司不滿足《企業會計準則第24號—套期會計》適用條件，暫不採取套期會計進行確認和計量。

四、對公司的影響

1. 公司運用多種金融衍生工具防範價格波動風險，可以保障公司財務安全和主營業務可持續發展。
2. 公司及子公司開展的期貨和衍生品交易業務品種在國內外公開市場交易，透明度大、成交活躍、流動性強、信用風險小，成交價和結算價可以充分反映期貨和衍生品的公允價值。
3. 本次開展的期貨和衍生品交易業務符合公司生產經營的實際需要，風險可控，不存在損害全體股東利益的情形。

關於公司開展2023年度黃金遠期交易與 黃金租賃組合業務的議案

各位股東及股東代表：

根據公司業務需要，現就公司2023年度黃金遠期交易與黃金租賃組合業務事項申請如下：

一、業務概述

（一）交易目的

為規避因黃金租賃業務中黃金價格波動對生產經營帶來的影響和風險，確保公司經營業績持續、穩定，擬在遵守國家政策法規的前提下，與銀行等金融機構開展黃金遠期交易與黃金租賃組合業務，鎖定租賃成本，進一步提升公司生產經營水平和抗風險能力。

（二）交易金額

根據公司年度黃金租賃計劃，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擬開展黃金遠期交易與黃金租賃組合業務日持有的最高合約價值預計不超過170億元人民幣或等值其他貨幣。

（三）資金來源

公司用於開展黃金遠期交易與黃金租賃組合業務的資金為自有資金以及銀行等金融機構的授信額度。

（四）交易方式

公司黃金遠期交易與黃金租賃組合業務僅限於銀行等金融機構及上海黃金交易所等合法交易平台的黃金遠期交易品種。

(五) 實施主體

根據業務實施情況，實施主體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六) 授權期限

自股份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起一年內(追溯至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

二、風險分析及風險控制措施

(一) 衍生品交易業務的風險分析

公司黃金租賃業務中的黃金遠期交易始終以規避黃金租賃價格波動產生的風險為目標，但業務開展過程中依然會存在一定風險：

1. 操作風險：套期保值交易專業性較強，複雜程度較高，可能由於內部控制機制不完善或人為操作失誤而造成風險。
2. 技術風險：由於軟件、硬件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統出現故障，使交易指令出現延遲、中斷或數據錯誤等問題，從而帶來相應的風險。
3. 其他風險：相關業務可能受到因全球政治、戰爭、經濟和法律變動等因素影響，或因交易對手方違約等帶來風險。

(二) 風險控制措施

1. 公司開展的期貨和衍生品交易均與公司業務緊密相關，以正常生產經營為基礎，遵循合法、審慎、安全、有效的原則。
2. 公司嚴格授權管理，將規模嚴格控制在董事會審批權限內，未經允許不得越權超限交易。
3. 公司已建立起黃金租賃業務風險管理體系及內控機制，確保覆蓋事前防範、事中監控和事後處理的各個環節。
4. 公司選擇的交易對手方是具有合法資質的大型商業銀行等金融機構，可以規避交易相關的信用風險。

三、會計政策及核算原則

公司根據財政部《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相關規定及其指南，對開展的黃金遠期交易與黃金租賃組合業務進行相應的核算處理。

四、對公司的影響

1. 黃金遠期交易配套黃金租賃業務，達到鎖定租賃成本的效果，可以保障公司財務安全和主營業務可持續發展。
2. 公司及子公司開展的黃金遠期交易與黃金租賃組合業務選擇的交易對手方是以銀行為主的具有合法資質的金融機構，可以規避交易相關的信用風險。
3. 本次公司開展的黃金遠期交易與黃金租賃組合業務符合公司生產經營的實際需要，風險可控，不存在損害全體股東利益的情形。